关于汇添富国证港股通创新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2月2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国证港股通创新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国证港股通创新药ETF
基金主代码		159570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汇添富国证港股通创新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4年12月24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4年12月24日
	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原因说明	2024年12月24日至2024年12月26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暂停申购、赎回业务。

本基金场内简称为港股通创新药ETF。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24年12月27日,本基金将恢复办理申购、赎回业务,届时不再公告。

2、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代销机构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情况。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0日

汇添富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收益分配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2月2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多元收益债券	
基金主代码		470010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09月1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汇添富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4年12月12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本基金2024年度第2次分红	
下属基金份额的基金简称		汇添富多元收益债券A	汇添富多元收益债券C
下属基金份额的交易代码		470010	470011
截止基准日下属基金份额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基金份额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2727	1.2641
	基准日下属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3091936.87	1106556.06
	截至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最低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236774.748	442622.424
本次下属基金份额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41	0.141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基金收益分配每年至多12次、最少2次;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的40%。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4年12月23日
除息日	2024年12月23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4年12月25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本基金注册登记人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2024年12月23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折算成基金份额,并于2024年12月24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4年12月25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并于本基金的开放日办理赎回等业务。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现金红利发放日是指现金红利划出托管户的日期。

2、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本基金收益分配原则及方式详见《汇添富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成功的分红方式为准。如投资者希望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于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当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机构修改分红方式。

4、登记机构在权益登记日可以受理分红方式变更申请,但该申请仅对以后的收益分配有效,而对本次收益分配无效。

5、一只基金可以在不同的销售机构设置不同的分红方式。投资者若在多个销售机构持有本基金,其在某个销售机构修改的分红方式不会改变在其他销售机构设置的分红方式。

6、投资者若在汇添富直销中心通过多个交易账号持有本基金,不同的交易账号可设置不同的分红方式,修改某个交易账号的分红方式不会改变其他交易账号的分红方式。

7、本基金收益分配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本基金分红后,受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有可能出现基金净值低于初始面值的风险。

8、咨询办法

(1)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站:www.99fund.com。

(2)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918。

(3)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直销网点及本基金各代销机构的相关网点(详见基金管理人官网《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基金销售机构信息表》)。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0日

关于汇添富中证沪港深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2月2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中证沪港深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中证沪港深互联网ETF
基金主代码		159729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汇添富中证沪港深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4年12月24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4年12月24日
	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原因说明	2024年12月24日至2024年12月26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暂停申购、赎回业务。

本基金场内简称为互联网ETF。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24年12月27日,本基金将恢复办理申购、赎回业务,届时不再公告。

2、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代销机构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情况。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0日

关于汇添富中证沪港深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2月2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中证沪港深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中证沪港深500ETF
基金主代码		517080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汇添富中证沪港深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4年12月24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4年12月24日
	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原因说明	2024年12月24日至2024年12月26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暂停申购、赎回业务。

本基金扩位证券简称为沪港深500ETF基金。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24年12月27日,本基金将恢复办理申购、赎回业务,届时不再公告。

2、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代销机构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情况。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600167 证券简称:联美控股 公告编号:2024-069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临时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12元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4/12/26	-	2024/12/27	2024/12/27

●差异化分红送转:是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4年12月9日的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4年临时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除外),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3.差异化分红送转方案:

公司本次特别分红,拟以本次特别分红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持股数量后的股份数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元(含税)。截至权益分派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2,288,119,475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63,588,482股,本次实际参与分配的总股数为2,224,530,993股,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266,943,719.16元(含税)。本次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本次差异化分红除权除息的计算依据

虚拟分派的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2,224,530,993*0.12/2,288,119,475≈0.1167

虚拟分派的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流通股份变动比例]÷总股本=2,234,568,603*0/ 2,288,119,475=0

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现金红利) +配(新)股价格×流通股份变动比例]÷(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前收盘价格-0.1167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4/12/26	-	2024/12/27	2024/12/27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自行发放对象

(1)联众新能源有限公司

(2)联美集团有限公司

3.扣税说明

(1) 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计税。公司派发股息红利时,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和《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2元;对个人持股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2元,待个人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实际税负为0。

(2)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由公司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及相关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08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对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公司A股股票("沪股通"),其现金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08元。 对于香港投资者中属于其他国家税收居民且其所在国与中国签订的税收协定规定股息红利所得税率低于 10%的,企业或个人可以自行或委托代扣代缴义务人,向本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应按已征税款和根据税收协定税率计算的应纳税款的差额予以退税。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实际每股派发人民币0.12元(含税)。

五、有关咨询办法

联系地址:沈阳市浑南区远航中路1号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24-23784835

特此公告。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美食 公告编号:2024-065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3年12月18日,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2024年度对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提供不超过60亿元担保总额度(该预计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用于满足公司下属公司生产经营资金的需要。其中,公司对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含70%)的下属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40亿元,对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下属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20亿元。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12月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3)。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子公司莱阳龙瑞食品有限公司、山东龙大美食贸易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莱阳支行")签订授信协议,授信金额分别为500万元、1,000万元。公司与中国银行莱阳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上述融资行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担保金额在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授权额度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莱阳龙瑞食品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莱阳龙瑞食品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3、住所:山东省烟台市莱阳市龙门东路1号0027、0028

4、法定代表人:黄言俊

5、注册资本:贰仟万元整

6、成立日期:2016年03月23日

7、营业期限:2016-03-23至无固定期限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9、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担保方	持股比例	2023年1-12月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9月		2024年9月30日		资产负债率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莱阳龙瑞食品有限公司	100%	4,313.28	310.08	9,049.76	2,788.64	3,347.75	98.18	12,861.17	2,886.83	77.55%

(二)山东龙大美食贸易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山东龙大美食贸易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住所:山东省烟台市莱阳市龙旺庄街道办事处龙门东路99号

4、法定代表人:付大波

5、注册资本:贰仟万元整

6、成立日期:2019年11月13日

7、营业期限:2019-1-13至无固定期限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木材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针纺织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食品进出口;日用品销售;日用陶瓷制品销售;搪瓷制品销售;日用木制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日用家电零售;家用电器销售;日用玻璃制品销售;家居用品销售;服装服饰零售;鞋帽零售;日用杂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被担保方	持股比例	2023年1-12月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9月		2024年9月30日		资产负债率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净资产	
山东龙大美食贸易有限公司	100%	115,013.50	3,869.28	17,561.53	5,286.60	9,683.11	1,021.77	20,818.78	6,308.37	69.70%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莱阳龙瑞食品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莱阳龙瑞食品有限公司

2、保证人: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3、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支行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期间: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6、保证范围:债权本金及基于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也属于被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

(二)山东龙大美食贸易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山东龙大美食贸易有限公司

2、保证人: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3、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支行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期间: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6、保证范围:债权本金及基于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也属于被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

五、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12.68亿元,占公司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85.56%。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六、备查文件

1、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19日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暂停及恢复申购、赎回、转换(如有)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根据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及投资运作情况,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鉴于2024年12月25日、2024年12月26日香港联合交易所全天休市,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24年12月25日起暂停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美元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的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如有)业务,并自2024年12月27日起恢复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如有)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不再另行公告。

具体暂停及恢复相关业务如下表所示: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场内简称	是否暂停/恢复申购业务	是否暂停/恢复赎回业务	是否暂停/恢复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是否暂停/恢复转换转入业务	是否暂停/恢复转换转出业务
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	A:161815 C:021694	A:抗通胀LOF	是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银华美元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A:007204 C:007205 D:019630	-	否	是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鉴于2024年12月24日下午起至2024年12月26日香港联合交易所休市且港股通服务暂停,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24年12月24日暂停下列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如有)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自2024年12月27日起恢复下列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如有)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不再另行公告。

具体暂停及恢复相关业务如下表所示: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场内简称	是否暂停/恢复申购业务	是否暂停/恢复赎回业务	是否暂停/恢复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是否暂停/恢复转换转入业务	是否暂停/恢复转换转出业务
银华沪港深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1703 C:014364	-	是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银华估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5250	-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瑞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5481	-	是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银华心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5543 C:014042	-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心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5794 C:014043	-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裕利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5848	-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盛利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006348 C:015684	-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汇益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8384 C:008385	-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汇盈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8833 C:008834	-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长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8978	-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港股通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009017 C:014052	-	是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银华丰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085	-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富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9542 C:014044	-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852	-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乐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9859 C:015687	-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多元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960	-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招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9977 C:009978	-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心佳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0730	-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远兴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0816	-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稳健增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1405	-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阿尔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1817	-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安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2502	-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核心动力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15035 C:015036	-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全球新能源车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	A:015204 C:015205	-	是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银华银利均衡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015418	-	是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银华创新动力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16248 C:016249	-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海外数字经济量化选股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	A:016701 C:016702	-	是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银华动力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17635 C:017636	-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18364 C:018365	-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富兴央企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019743 C:019744	-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钰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020581 C:020582	-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盛泓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020955 C:020956	-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甄选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21145 C:021146	-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302	港股高股息ETF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银华恒指港股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318	恒生港股通ETF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银华国证港股通创新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567	港股创新药ETF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银华中证港股通消费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735	港股消费ETF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银华中证港股通医药卫生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776	港股通医药ETF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银华工银南方东英标普中国新经济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159822	新经济ETF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银华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161818 C:014346	A:银华消费主题混合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	161831	恒生国企LOF	是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银华科创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501083	科创银华(扩位证券简称:科创银华LOF)	是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银华恒生港股通中国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3160	科技30(扩位证券简称:港股科技30ETF)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银华中证沪港深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7000	沪港深(扩位证券简称:沪港深500ETF)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在2024年12月24日至2024年12月26日期间,银华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恒指港股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科创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中证沪港深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港股通消费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港股通医药卫生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国证港股通创新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银华恒生港股通中国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基金份额、银华工银南方东英标普中国新经济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的二级市场交易业务将正常进行。

2.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20年1月10日发布公告,银华估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250)自2020年1月13日起暂停非直销销售机构100万元以上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详情请参见相关公告。自2024年12月27日起银华估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继续暂停非直销销售机构100万元以上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3.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24年8月27日发布公告,银华美元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代码:A:007204;C:007205;D:019630)自2024年8月27日起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详情请参见相关公告。自2024年12月27日起银华美元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继续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4.若境外交易所休市日安排、境外主要投资场所状况等发生变化,或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需要调整上述事项的,本公司将相应调整并及时公告。为避免因境外交易所休市原因带来的不便,请投资者提前进行相关的业务安排。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yhfund.com.cn)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10-85186558或者400-678-3333)获取相关信息。

5.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0日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基金经理助理任职的公告

因工作需要,公司决定:免去杨沐阳先生银华招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盛泓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汇盈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顺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绿色低碳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汇益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债1-3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四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添润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稳晟3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顺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添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万物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通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永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永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纯债信用主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华茂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多元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职务。

上述调整自2024年12月19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0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2024年12月24日因港股通非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公告

为了保障基金平稳运作,保护持有人利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2023年岁末及2024年沪港通下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2023年底及2024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有关安排的通知》,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对于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规定基金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日,且若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基金不开放申购和赎回的基金(详见附件),因2024年12月24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将暂停申购、赎回等交易类业务。

若非港股通交易日安排发生变化或将来根据法律法规和前述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需要调整上述安排的,本公司将另行调整并公告。

投资者可访问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www.fullgoal.com.cn) 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情况。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0日

附件:

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交易基金列表

序号	份额代码	基金名称
1	517100	富国中证沪港深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	159748	富国中证沪港深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	159792	富国中证港股通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	159506	富国恒生港股通医疗保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	513950	富国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关于富国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交易价格波动提示公告

近期,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富国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扩位简称:纳指ETF富国;产品代码:513870,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波动较大。截至2024年12月19日11:30,本基金在二级市场的午间收盘价为1.501元,相对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溢价幅度达到3.38%,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高溢价率的基金份额,可能遭受较大损失。

特此提醒投资者密切关注基金份额净值及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注意投资风险。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基金,除可在二级市场交易外,投资人还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波动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相关法律文件。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9日

富国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2024年第二次收益分配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2月2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国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富国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		
基金主代码		006409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09月2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富国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国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4年12月13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富国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A	富国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C